

附件 2



2016 年

中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中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16 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16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概况

中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是市国土资源局的下属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责是从事全市不动产登记、审核、发证等相关业务。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不动产统一登记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负责本市行政区域内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

2、办理全市土地和房屋登记发证工作。

3、会同市林业部门负责林权登记发证等工作。

4、会同市海洋与渔业部门负责政府批准项目用海、用岛的海域使用权和无居民海岛使用权的登记发证工作。

5、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 机构设置

中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共有事业编制37名,其中主任1名,副主任3名;内设机构领导职数12名。雇员3人,退休人员9人。人员经费为市财政补助公益一类。内设机构有:

1、综合股

协助领导处理本中心日常事务,负责文秘、档案、财务、统计、后勤管理等工作;负责不动产登记申请的受理、咨询和权证发放工作。

2、城区产权审查股

负责城区范围内的不动产登记的审查和核实等工作。

3、镇区产权审查股

负责镇区范围内的不动产登记的权属审查和核实等工作。

4、商品房确权股

负责商品房权属确权审查工作。

5、抵押股

负责不动产抵押权的审核、登记和注销登记工作。

6、缮证股

负责不动产产权证缮证和有关产权资料档案的整理、归档和移交工作。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105.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事业收入	3	179.98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62.12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5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1223.41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285.53	本年支出合计	48	1285.5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0	
	25			51	
总计	26	1285.53	总计	52	1285.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85.53	1105.55	0.00	179.9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12	62.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2.12	62.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2.12	62.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223.41	1043.43	0.00	179.98	0.00	0.00	0.00
22001	国土资源事务	1223.41	1043.43	0.00	179.98	0.00	0.00	0.00
2200107	国土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377.83	197.85	0.00	179.98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775.65	77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	69.93	69.9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85.53	837.77	447.7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12	62.1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2.12	62.12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2.12	62.12	0.00	0.00	0.00	0.00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223.41	775.65	447.76	0.00	0.00	0.00
22001	国土资源事务	1223.41	775.65	447.76	0.00	0.00	0.00
2200107	国土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377.83	0.00	377.83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775.65	775.65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	69.93	0.00	69.93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05.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62.12	62.12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043.43	1043.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105.55	本年支出合计	49	1105.55	1105.5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0.00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1105.55	总计	54	1105.55	1105.5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05.55	837.77	267.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12	62.1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2.12	62.12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2.12	62.12	0.00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043.43	775.65	267.78
22001	国土资源事务	1043.43	775.65	267.78
2200107	国土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197.85	0.00	197.85
2200150	事业运行	775.65	775.65	0.00
2200199	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	0.00	0.00	69.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编码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2.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44
30101	基本工资	107.59	30201	办公费	7.66
30102	津贴补贴	223.10	30202	印刷费	2.90
30103	奖金	40.7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40	30204	手续费	0.05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9.57	30206	电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08	30207	邮电费	4.4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0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4.64	30211	差旅费	2.3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302	退休费	43.56	30213	维修（护）费	7.35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4.26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0.2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8
30307	医疗费	5.46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9	奖励金	12.5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25.83
30311	住房公积金	46.36	30227	委托业务费	0.84
30312	租房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67
30313	购房补贴	0.00	30229	福利费	2.58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1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66.7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1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47.19	公用经费合计		90.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2016年度预算数						2016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	0	0	0	0	2.5	0.48	0	0	0	0	0.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2016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中心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此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中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16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6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支出决算总规模、各类支出决算规模及各类支出增减变化情况。格式如下：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16 年度总收入 1285.5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285.5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1105.5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57.17 万元，增长 47.73%。主要原因：一是退休人员的社会险障和就业支出增加，拨入的经费相对增加；二是人员增加导致国土海洋气象支出增加，拨入的经费相对增加。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事业收入 179.9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3.72 万元，下降 31.75%。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减少，相应减少收入。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5. 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16 年度总支出 1285.5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285.5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教育（类）支出 0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为培训经费，比上

年决算数减少 0.42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未开展培训所以没有产生经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12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为行政事业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04 万元，增长 7.00%，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退休费用有所增加。

3.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223.41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基本支出 775.65 万元，比上年增加了 85.36 万元，增长 12.3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支出有所增加；项目支出 447.7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4.48 万元，增长 70.07%，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房产发证工作经费及政府购买服务的费用。

二、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105.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05.5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42.17 万元，增长 14.7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有所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年初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105.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05.5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42.17 万元，增长 14.76%；主要原因是人员

增加，人员经费有所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年初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

分功能科目看，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支出 62.12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及医疗费；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支出 1043.43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业务开展所产生的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及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费用。

三、2016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48 万元，完成预算 2.50 万元的 19.2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 1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 100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48 万元，完成预算 2.50 万元的 19.20%。2016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61 万元，下降 77.0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 0.00 万元，与去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0.00 万元，与去年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决

算减少 1.61 万元，下降 77.03%。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为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为 0；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48 万元，占 100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部、委、办）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会议支出 0.00 万元；（2）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 0.00 万元；（3）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 0.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2016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0.00 万元，2016 年局（部、委、办）机关及下属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48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2016 年，发生国内接待 4 次，接待人数共 41 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0.4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60 万元，降低 2.79%。主要原因是劳务费支出有所下降。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6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5.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5.4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79.9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5.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25.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用于机要通信、应急工作）、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103.50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

组织对“土地房产发证工作经费”等 1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3.5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土地房产发证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基本达到了

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如下：该项目主要内容是用于不动产登记中心临时人员聘用、耗材购置、日常办公经费等。项目提交了立项绩效预算申请表、预算批复文件、单位内部日常工作相关制度、资金使用明细、项目所取得的成果等。从其提供的材料来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成果较为显著。项目申报时所确定的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增加了“土地房产发证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土地房产发证工作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80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1）项目没有制定对于劳务派遣人员的管理制度，只是提供了办证工作的相关管理制度，制度建设不够完整。（2）项目单位制定的《中山市土地房产发证工作经费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及实施细则》不合理，在这个办法中，虽然明确规定了“专项资金使用范围包括补充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日常办公经费”，但这个规定与财政关于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冲突，用专项资金补充日常办公经费是不合理的。（3）项目没有提交关于聘用人员的文件依据，其聘用人员的合理性存在疑问。项目也没有说明聘用人员人数确定、工资标准制定的依据，项目开展的政策依据不够充分。（4）项目提供的材料存在缺陷，没有提交财局同意其采用临时聘用人员解决用工问题的文件，项目支出依据不够充分。（5）项目资金支出中，在 2016 年 7 月、8 月分别出现两笔电脑租赁、打印机租赁费用，合计 3.28 万元，但项目提供的材料中没有提供说明租赁的原因、审批程序、租赁合同，其支出合理性存在疑问。

3.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本单位没有重点项目绩效。
4. 其他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无开展.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为便于社会公众的理解，各部门需对公开内容中涉及的专业名词进行解释，格式如下：（以下专业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公开内容中涉及的专业名词自行予以增减）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

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